

证券代码：300344

证券简称：立方数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安徽证监局监管关注函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安徽证监局”）出具的《安徽证监局关于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》（皖证监函【2025】54号）（监管关注函，以下简称“《监管关注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前期我局向你公司出具《关于对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安徽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〔2024〕19号）。请公司全面开展自查，对会计核算不规范的业务收入进行整改，及时披露整改进展情况，3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。

二、根据业绩预告，你公司预计2024年营业收入为2.5亿元至2.7亿元，归母净利润为亏损7600万元至9600万元。请公司充分认识年报工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，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要求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编制和披露年报，严禁财务造假、配合造假、占用担保等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。

三、2025年1月10日至1月21日，公司股价连续8个交易日大幅拉升，累计涨幅94.57%，两次出现股价异常波动情形。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认真开展自查，包括但不限于前期信息披露是否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情况，是否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事项，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发生重大变化，近期经营情况是否正常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全体董监高及其直系亲属在公司股价异动期间是否存在买卖

公司股票行为、是否存在虚假信披、操纵市场等影响正常市场秩序的违法行为等，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前向我局报送书面报告，我局将视情况采取进一步监管举措。

公司收到上述《监管关注函》后，高度重视《监管关注函》中指出的问题，将依照规定向安徽证监局提交书面报告。

本次公司收到《监管关注函》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2 日